

##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。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冯蓬勃先生、徐小凤女士、魏文滨先生及董事会秘书徐大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数量的议案》

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中 330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更或离职等原因，已不再满足成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总数由 6,302 人调整至 5,972 人，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总数由 6,806 万份调整至 5,971.652 万份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公告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#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以 2025 年 10 月 20 日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日,并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,9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5,971.652 万份股票期权,行权价格为 22.21 元/股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7 票; 反对: 0 票; 弃权: 0 票

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上述调整及授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,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;
- 3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